

##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世联君汇不动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6年1月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2025-041）。深圳世联君汇不动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联君汇”）于2026年1月9日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5）第ZI01463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世联君汇单体财务报表情况如下，世联君汇拟以单体经审计的2024年期末盈余公积4,300,682.58和资本公积的资本溢价172,749,576.89元弥补2024年期末账面全部亏损177,050,259.47元。

单位：元

项目/期间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资产总额	387,248,476.43	358,676,296.71
负债总额	148,681,125.28	437,437,713.37
净资产	238,567,351.15	-78,761,416.66
其中：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83,437,408.00
资本公积	311,316,928.04	39,090,894.96
盈余公积	4,300,682.58	4,300,682.58
未分配利润	-177,050,259.47	-205,590,402.20
营业收入	40,331,485.28	40,812,580.25
净利润	28,540,142.73	-11,673,674.62

## 二、世联君汇通知债权人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中“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司应自股东会作出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决议之日起三十日内通知债权人或向社会公告”之规定，世联君汇现通知其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世联君汇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世联君汇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具体债权申报方式如下：

###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世联君汇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代理人均需亲笔签名，并加盖公章）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代理人均需亲笔签名）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或邮寄方式申报，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请先致电世联君汇相关联系人进行确认，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深圳世联君汇不动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罗湖智汇大厦）14楼

邮编：518001

联系人：陈楚英

联系电话：0755-22162523

申报时间：自2026年1月10日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

以现场方式申报的，接待时间为工作日9:00-17:00，以邮寄方式申报的请在邮件封面上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时间以公司签收时间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元月十日